

#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闽交院团〔2020〕1号

## 共青团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展以“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 为主题的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团员的通知

各团总支：

为组织广大团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根据《共青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实施方案》（中青发〔2017〕20号）、《关于全省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通知》（团闽委〔2017〕56号）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三会两制一课”实施细则（试行）》（〔2017〕5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现就做好在全院所有团支部中开展以“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为主题的组织生活会及民主评议团员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基本要求

组织生活会要围绕“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的主题，牢牢

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条主线，聚焦“八个明确”的主要内容和“十四个坚持”的基本方略，组织团员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要通过讲成就变革增强“四个自信”，讲时代际遇激发奋斗精神，讲历史使命强化责任担当，讲党建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引导团员切实增强不忘初心跟党走自觉性、坚定性，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按照“三会两制一课”规定，结合组织生活会开展团员民主评议。

组织生活会及团员民主评议要在2020年1月5日前完成。

## 二、方法步骤

组织生活会和2019年度教育评议工作一并开展，教育评议要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情况为重点，扎实做好以下4个环节的工作。

1. 组织主题学习。广泛开展主题团日、学习交流、征文演讲、知识竞赛等多种形式的学习活动，采取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团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原原本本学习党的十九大报告和修订后的党章，学习新华社长篇通讯《习近平：新时代的领路人》，学习人民日报关于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系列评论员文章，着重把握好《中共中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决定》的10个方面内容和6个聚焦要求。可根据情况把《将改革进行到底》、《辉煌中国》、《不忘初心 继续前进》等政论专题片作为选学教材。团干部要带头学习、深入宣讲，每名专职、兼职团干部至少要到3个基层团支部开展宣讲交流活动。同步发动广大团员参与全团相关主题线上互动活动。

2. 召开支部大会。会上，团员要结合工作学习生活实际，分

享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心得体会，交流如何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思考。要确定重点学习交流内容，要侧重围绕对理论真理性的碰撞，增强学生对新思想的理性认同；通过学习交流，引导广大团员进一步增进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衷心拥护，做到忠诚核心、维护核心、紧跟核心。

3. 开展教育评议。要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情况作为评议的主要内容，重点围绕学习情况、组织生活会发言情况和日常表现情况，按照个人自评、团员互评、民主测评的程序对团员进行评议。支部委员会根据评议情况，研究提出每名团员的建议评议等次，由系团总支审核，报校团委批准。团员评议分“优秀”、“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其中优秀等次团员数量应控制在参加评议团员人数的30%以内。

4. 做好结果运用。评议结果要作为2020年度团籍注册、2019年度优秀团员团干部评选和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人选的重要依据。对于评议等次不合格的团员，团支部要对其进行教育帮助，限期改正。三至六个月后，对能够接受团组织批评教育，反省自身错误，有明显改进的团员，再次进行团员评议；对不接受教育帮助或经教育帮助仍不改进的团员，应当劝其退团，劝而不退的由支部大会决定除名，并由系团总支审核，报院团委批准。

### 三、组织领导

1. 工作抓支部。各系团总支要高度重视组织生活会和年度教育评议工作，深入各班团支部，加强工作指导，全面了解进展，帮助解决困难，开展督导检查。

2. 干部到支部。所有团干部要根据《关于开展“五抓五促”

改进团干部作风推动直接联系青年工作的通知》（团闽委〔2017〕57号）要求，结合“1+100”工作直接联系一个团支部，对组织生活会各个环节给予指导，并参加所联系支部的组织生活会。

3. 落实靠支部。要把召开组织生活会作为落实从严治团要求、检验从严治团成效的实践载体。团支部要切实履职尽责，严格落实四个环节的任务，并填写组织生活会报告表（见附件），报团总支审核汇总，由院团委批准并存档。要真正用好评议手段，对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敷衍了事，评议等次不合格，不接受批评教育或经批评教育仍不改进的团员，作出劝退或除名处理。

各团总支于2019年1月5日前将各总支开展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情况报院团委。

- 附件：1. “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组织生活会报告表  
2. 结合“1+100”管理系统开展好组织生活会的相关要求  
3. 学院2019年度民主评议团员测评表  
4. 2019年民主评议团员登记表  
5. 2019年度民主评议优秀团员审批表  
6. 2019年民主评议不合格团员审批表  
7. 2019年度民主评议团员情况统计表  
8. 2019年度专题组织生活会意见征求汇总表

共青团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0年1月7日

（联系人：庄智群 电话：0591-83511739 邮箱：2092160265@qq.com）

附件 1

“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组织生活会报告表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团支部名称		团员数量	
集中学习 情 况	(包括学习形式、学习人数、团干部、开展宣讲交流情况)		
支部大会 情 况	(包括会议的时间、地点、出席人数，团员交流发言的情况)		
评议结果	<p>(每名团员的建议评议等次，支部主要负责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支部书记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团总支 意 见	<p>(团总支审核意见，主要负责人签名，审核时间)</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附件 2

### 结合“1+100”管理系统开展好组织生活会的相关要求

为扎实推进以“践行新思想 拥抱新时代”为主题的组织生活会，加强组织生活会的展示交流，现就结合“1+100”管理系统开展好组织生活会做如下要求：

1. 按要求推动所有基层团支部负责人开通“1+100”系统个人账户，推动团支部书记将本支部组织生活会开展情况录入“青年之友”微信手机端“组织生活会”栏目，发布活动类型选择：召开支部“践行新思想 拥抱新时代”组织生活会。

2. 按要求推动所有专职、兼职团干部参加所联系团支部的组织生活会，并录入“青年之友”微信手机端“组织生活会”栏目，发布活动类型选择：参加一次所联系团支部的组织生活会。

上述工作请于 2019 年 1 月 5 日前完成，相关数据作为评估组织生活会开展情况的重要依据。

### 附件 3

## 学院民主评议团员测评表

团支部名称:

测评时间: 年 月 日

团员 姓名	评议内容																		综合评定		
	思想表现			学习作风			遵守纪律			履行职责			发挥作用			道德品质					
	好	一般	差	好	一般	差	好	一般	差	好	一般	差	好	一般	差	好	一般	差	优秀	合格	不合格

- 注: 1. 根据团员实际情况, 在相应的空格内打“√”, 每人只评一个格次;  
 2. 参加评议人员的身份: (1)团员; (2)群众;  
 3. 团员、群众分别计票。

参加评议者身份			
团员		群众	

附件 4

民主评议团员登记表

(2019 年度)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团年月		文化程度	
所属支部			团内职务		
自我评价	<p>自评等次:</p> <p>签名:</p>				
民主评议情况	参加投票人数		得票情况		
			优秀	合格	不合格
	团员数				
	群众数				
团支部意见	<p>盖章</p> <p>年 月 日</p>				
团总支意见	<p>盖章</p> <p>年 月 日</p>				
学院团委意见	<p>盖章</p> <p>年 月 日</p>				

此表一式两份，团委（总支）支部各存一份。



## 附件 5

## 民主评议优秀团员审批表

(2019 年度)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团年月		文化程度	
现支部及职务					
主要事迹					
民主评议情况	参加投票人数		得票情况		
			优秀	合格	不合格
	团员数				
	群众数				
团支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团总支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学院团委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附件 6

## 民主评议不合格审批表

(2019 年度)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团年月		文化程度	
现支部及职务					
主要事实					
民主评议情况	参加投票人数		得票情况		
			优秀	合格	不合格
	团员数				
	群众数				
团支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团总支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学院团委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说明：团支部大会决议应明确处置结果（限期改正、劝其退团和团内除名）

附件 7

民主评议团员情况统计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时间:

								组织处理情况			
团支部数	开展民主评议支部数	未民主评议支部数	团员总数	优秀团员人数	合格团员人数	不合格团员人数	团员参评率 (%)	自行脱团人数	自行退团除名人数	劝退除名人数	限期改正人数
备注	1. 本年度团纪处分共 人, 其中: , 警告 人, 严重警告 人, 撤销团内职务 人, 留团查看 人, 开除团籍 人。 2. 未开展民主评议工作的支部情况简要说明: 3. 未参加民主评议的团员情况简要说明: 4. 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团总支书记签名:

附件 8

专题组织生活会意见征求汇总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时间:

序号	基层组织	征求意见和查摆问题汇总	整改计划及措施
1	系团总支		
2			
3			
4	XX 系 XX 团支部		
5			
6			
7	XX 系 XX 团支部		
8			
9			

---

抄送：院领导

---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办公室

---

2020年1月7日印发

---